



第二节

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

第二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收入确认和计量大致分为五步：

第一步	识别与客户订立的 合同 （权利与义务的对立统一）	确 认
第二步	识别合同中的 单项履约义务 （企业是站在提供商品的一方，即是承担义务的一方，所以要对所承担的义务进行划分，识别出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）	
第三步	确定 交易价格	计 量
第四步	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	
第五步	履行 各单项履约义务时 确认收入 （即签订合同时不确认收入，履行义务时才确认收入）	确 认



第二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一、识别与客户订立的合同

（一）合同的识别

（1）合同的含义。合同，是指双方或多方之间订立有法律约束力的**权利义务的协议**，包括书面形式、口头形式以及其他可验证的形式（如隐含于商业惯例或企业以往的习惯做法中等）。

合同开始日，是指合同开始赋予合同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权利和义务的日期，**通常是指合同生效日**。



第二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

何时才可以确认收入？

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，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**控制权**时确认收入。

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，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，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经济利益。企业在判断商品的控制权是否发生转移时，应当从客户的角度进行分析，即客户是否取得了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以及何时取得该控制权。



第二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取得商品控制权同时包括下列三项要素：

一是**能力**。企业只有在客户拥有现时权利，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时，才能确认收入。

二是**主导该商品的使用**。客户有能力主导该商品的使用，是指客户在其活动中有权使用该商品，或者能够允许或阻止其他方使用该商品。

三是**能够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**。客户必须拥有获得商品几乎全部经济利益的能力，才能被视为获得了对该商品的控制。



第二节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

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**同时满足**下列五项条件的，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，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：（实质上是对合同的要求）

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**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**

③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**支付条款**

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**权利和义务**

④该合同**具有商业实质**，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、时间分布或金额

⑤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**很可能收回**

